

证券代码：300277

证券简称：海联讯

公告编号：2025-077

杭州海联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停牌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公司股票自 2025 年 11 月 5 日开市起停牌，直至收购请求权申报期结束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后复牌。

杭州海联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海联讯”）已于 2025 年 10 月 28 日刊登《杭州海联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换股吸收合并杭州汽轮动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事宜的提示性公告》，于 2025 年 11 月 7 日刊登《关于公司换股吸收合并杭州汽轮动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收购请求权派发公告》《关于公司换股吸收合并杭州汽轮动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收购请求权实施公告》。

本公司股票自 2025 年 11 月 5 日开市起停牌，直至收购请求权申报期结束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后复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

本公司已向异议股东派发收购请求权。获得收购请求权且在申报期间（2025 年 11 月 12 日-2025 年 11 月 18 日 15:00）履行有效申报程序的异议股东可以按照本公司的规定申报行使收购请求权。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换股吸收合并杭州汽轮动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收购请求权实施的提示性公告》。

停牌期间，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有关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是《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杭州海联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1月11日